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维护证券市场秩序，公司已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了保密义务。公司董事会就在本次重组中所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说明如下：

1、本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范围、流转程序、保密措施和责任追究等做出了明确规定。

2、公司严格控制参与本次重组的人员范围。公司郑重提醒和督促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得将重组信息透露或者泄露给包括其亲属、同事在内的其他人员，不得利用有关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者委托、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同时，及时记录商议筹划、论证咨询等阶段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筹划过程，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并制作重大事项进程备忘录，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

3、为保证本次重组的相关事宜不被泄露，公司在与交易对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中对本次重组相关的信息保密事项进行了约定。

综上所述，公司在本次重组中已经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制定了严格有效的保密制度，限定了相关敏感信息的知悉范围，严格履行了本次重组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重组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之盖章页）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盖章）

2025 年 3 月 17 日